

# 关于嘉实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日开始停牌及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嘉实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嘉实创业板 ETF；场内简称：创业板 ETF 嘉实，基金代码：159955；以下简称“本基金”）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发布《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嘉实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起至 2022 年 11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嘉实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加强交易风险警示，维护市场平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业务规定，本基金将在计票日（2022 年 11 月 22 日）当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并暂停申购业务，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了《议案》，则本基金将不再复牌和不再恢复申购业务，并将自决议生效之日的下一日（具体日期见基金管理人届时的公告）起进入清算程序，并停止办理赎回业务，即基金管理人不再接受投资者提出的份额申购、赎回申请；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能成功召集或者大会《议案》未获通过，本基金复牌、恢复申购业务的安排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流动性风险。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 2022 年 10 月 20 日刊登于规定媒介和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sfund.cn](http://www.jsfund.cn)）的《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嘉实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2日